

采购合同

甲方：信阳市平桥区肖店乡卫生院

乙方：深圳市康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8月25日

签订地点：信阳市平桥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合同法》、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5-25 项目名称:信阳市平桥区肖店乡卫生院康复中心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 供货产品的名称、商标、型号、制造厂商、数量、金额、交货时间

产品名称	牌号 商标	规格型号	制造 厂商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交货时间
空气波压力 循环治疗仪	龙之杰	LGT-2210DP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79800	798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熏蒸治疗机	华伟	HW-4902	南京华伟医疗设备 有限公司	台	1	66000	660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关节康复器	友邦	YB-DSPG-9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62000	620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诊查床	友邦	YB-705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5	2000	100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楔形垫	友邦	YB-420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400	4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拉筋板	友邦	YB-312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250	25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电动起立床	友邦	YB-XLC-D/Z L-4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22000	220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股四头肌训练板	友邦	YB-305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467	467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股四头肌训练椅	友邦	YB-302 成人型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3800	38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器	龙之杰	LGT-5100D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155000	1550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迈步互动训练系统	章和	ST100	广州市章和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50000	5000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站立架（双人）	友邦	YB-310-2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台	1	2760	2760	合同签订后30日 历天安装调试完成

			复器材有限公司					天安装调试完成
训练用阶梯 (双向)	友邦	YB-104-1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5000	50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平行杠 (配 矫正板)	友邦	YB-102-1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4000	40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系列沙袋 (绑式)	友邦	YB-417-2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1350	135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脑循环电刺激仪	龙之杰	LGT-2340B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58500	585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龙之杰	LGT-2320D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48800	488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痉挛机电刺激治疗仪	龙之杰	LGT-2330D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48800	488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中频干扰电治疗仪	龙之杰	LGT-2810CS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186000	1860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吸附式点刺激低频 治疗仪	龙之杰	LGT-2311CP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189800	1898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分指板	友邦	YB-536-3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2	80	16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康复训练滚筒	友邦	YB-419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2	520	104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抛接球	友邦	YB-218-1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900	9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平衡板	友邦	YB-529-1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350	35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巴氏球	友邦	YB-954	常州市友邦医疗康 复器材有限公司	台	1	600	6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OT 综合训练工作台	龙之杰	LGT-0732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 技有限公司	台	1	14000	140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台车	盛世 康华	SH3-1-Z	青岛盛世康华精工 科技有限公司	台	2	2300	46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 天安装调试完成
总计 (元)	大写: (人民币) 壹佰零壹万陆仟柒佰伍拾柒圆整 小写: 1016757.00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1、货物为 广州龙之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华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常州市友邦医疗康复器材有限公司、广州市章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青岛盛世康华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全新的 (原装) 产品 (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 表面无划伤、无碰撞, 无任何缺陷。

2、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产品所列出的配置、技

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的地点（信阳市地区范围内）。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负责将设备的安装并调试至甲方认为的最佳状态，甲方不承担设备安装、调试费用。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甲乙双方以乙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2、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以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为准。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包修、包换、包退。

3、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

4、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培训。

七、付款方式：

设备供货安装验收合格，乙方开具全额发票后，甲方支付货款。

乙方收款信息：

户名：深圳市康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9300004643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须向招标单

位支付本合同总价 2%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的数额向招标单位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的违约金。

4、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或无正当理由不按政府采购办的要求办理结算手续的，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2%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可向南阳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4 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可由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调解，也可向南阳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或向南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2、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当地质量技术监督局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二、其它

-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体内容以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协商为准。。
- 4、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甲方：（公章）信阳市平桥区肖店乡卫生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肖店乡

电 话：13937683106

2025年 8月 25日

乙方：（公章）深圳市康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临海大道 59 号海运中心主塔楼 1403 号-14027

电 话：

2025年 8月 25日